证券代码：002055　　证券简称：得润电子　　公告编号：2011-012

深圳市得润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10 年度报告摘要

§1 重要提示

1.1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负个别及连带责任。

本年度报告摘要摘自年度报告全文，报告全文同时刊载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投资者欲了解详细内容，应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1.2 公司年度财务报告已经＿深圳市鹏城＿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并被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1.3 公司负责人邱建民、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刁莲英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饶琦声明：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完整。

§2 公司基本情况简介

2.1 基本情况简介

股票简称	得润电子
股票代码	002055
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注册地址	深圳市宝安区西乡镇铁岗村蚝业工业区
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518102
办公地址	深圳光明新区观光路得润电子工业园
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518107
公司国际互联网网址	http://www.deren.com.cn
电子信箱	002055@deren.com.cn

2.2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王少华	贺莲花
联系地址	深圳市光明新区观光路得润电子工业园	深圳市光明新区观光路得润电子工业园
电话	0755-89482166	0755-89482166
传真	0755-89492167	0755-89492167
电子信箱	002055@deren.com.cn	002055@deren.com.cn

§3 会计数据和业务数据摘要

3.1 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2010年	2009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08年
营业总收入（元）	973,218,557.26	653,774,294.34	48.86%	724,982,813.75
利润总额（元）	77,793,331.30	42,579,135.26	82.70%	37,206,829.4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60,508,850.08	31,603,677.41	91.46%	26,475,104.7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61,056,245.68	28,547,970.58	113.87%	21,687,330.6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57,392,518.86	50,329,076.58	-214.03%	-48,889,783.56
	2010年末	2009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08年末
总资产（元）	1,401,605,092.19	995,340,262.20	40.82%	832,782,127.6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元）	378,033,239.28	323,037,257.20	17.02%	294,639,387.67
股本（股）	174,587,207.00	134,297,852.00	30.00%	103,306,040.00

3.2 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元

	2010年	2009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08年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3466	0.1810	91.49%	0.1516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3421	0.1810	89.01%	0.1516
用最新股本计算的每股收益（元/股）	0.2978	-	-	-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3497	0.1635	113.88%	0.1242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7.32%	10.22%	7.10%	9.1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7.48%	9.23%	8.25%	7.46%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股）	-0.3287	0.3748	-187.70%	-0.4733
	2010年末	2009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08年末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股）	2.1653	2.4054	-9.98%	2.8521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金额	附注（如适用）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648,696.37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或偶发性的税收返还、减免	139,180.53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434,897.81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706,004.73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218,284.25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734,904.04	
所得税影响额	-239,784.27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422,378.24	
合计	-547,395.60	-

3.3 境内外会计准则差异

□ 适用 √ 不适用

§4 股本变动及股东情况

4.1 股份变动情况表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3,085,994	2.30%		892,929		-109,563	783,366	3,869,360	2.22%
1.国家持股									
2.国有法人持股									
3.其他内资持股									
其中：境内非国有法人持股									
境内自然人持股									
4.外资持股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境外自然人持股									
5.高管股份	3,085,994	2.30%		892,929		-109,563	783,366	3,869,360	2.22%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131,211,858	97.70%		39,396,426		109,563	39,505,989	170,717,847	97.78%
1.人民币普通股	131,211,858	97.70%		39,396,426		109,563	39,505,989	170,717,847	97.78%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4.其他									
三、股份总数	134,297,852	100.00%		40,289,355			40,289,355	174,587,207	100.00%

限售股份变动情况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年初限售股数	本年解除限售股数	本年增加限售股数	年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解除限售日期
邱建民	2,921,648	0	876,494	3,798,142	高管股份	任职期间每年转让不超过25%
蓝裕平	54,783	0	16,435	71,218	高管股份	任职期间每年转让不超过25%
陈杰	109,563	109,563	0	0	高管离任限售	2010年5月20日
合计	3,085,994	109,563	892,929	3,869,360	-	-

4.2 前10名股东、前10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股东总数					6,447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总数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深圳市宝安得胜电子器件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40.03%	69,885,810	0	0
深圳市润三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0.01%	17,471,453	0	0
邱建民	境内自然人	2.90%	5,064,190	3,798,142	0
中国建设银行-华夏优势增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境内非国有法人	2.86%	4,998,923	0	0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兴业趋势投资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境内非国有法人	2.75%	4,794,808	0	0
中国工商银行-汇添富均衡增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境内非国有法人	2.48%	4,332,875	0	0
泰和证券投资基金	境内非国有法人	2.17%	3,793,783	0	0
融通新蓝筹证券投资基金	境内非国有法人	1.85%	3,236,275	0	0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嘉实优质企业股票型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	境内非国有法人	1.72%	3,011,615	0	0
兴业银行-兴业有机增长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境内非国有法人	1.72%	3,000,000	0	0

前10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深圳市宝安得胜电子器件有限公司	69,885,810	人民币普通股
深圳市润三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17,471,453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建设银行-华夏优势增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4,998,923	人民币普通股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兴业趋势投资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4,794,808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工商银行-汇添富均衡增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4,332,875	人民币普通股
泰和证券投资基金	3,793,783	人民币普通股
融通新蓝筹证券投资基金	3,236,275	人民币普通股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嘉实优质企业股票型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	3,011,615	人民币普通股
兴业银行-兴业有机增长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3,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交通银行-华夏蓝筹核心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1,797,251	人民币普通股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股东中，深圳市宝安得胜电子器件有限公司、深圳市润三实业发展有限公司、邱建民之间存在关联关系和一致行动的可能；未知其他无限售条件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该无限售条件股股东之间是否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性动人。	

4.3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介绍

4.3.1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4.3.2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具体情况介绍

报告期内，公司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化。截止2010年12月31日，邱建民先生持有深圳市宝安得胜电子70%的股权，并持有本公司2.9%的股权；其兄弟邱为民先生持有深圳市宝安得胜电子30%的股权，并通过深圳市润三实业持有本公司10.01%的股权，共为本公司的实际控制人。

4.3.3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5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5.1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及报酬情况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年初持股数	年末持股数	变动原因	报告期内从公司领取的报酬总额（万元）（税前）	是否在股东单位或其他关联单位领取薪酬
邱建民	董事长	男	49	2008年11月20日	2011年11月20日	3,895,531	5,064,190	送红股	30.00	否
邱为民	副董事长	男	43	2008年11月20日	2011年11月20日	0	0		20.00	否
高松大至朗	董事、总裁	男	54	2008年11月20日	2011年11月20日	0	0		48.00	否
蓝裕平	董事	男	48	2010年05月14日	2011年11月20日	54,783	94,957	送红股	5.00	否
虞熙春	独立董事	男	49	2008年11月20日	2011年11月20日	0	0		5.00	否
陈锁军	独立董事	男	41	2008年11月20日	2011年11月20日	0	0		5.00	否
梁赤	独立董事	男	52	2010年05月14日	2011年11月20日	0	0		3.33	否
梁宇东	监事会主席	女	45	2009年05月15日	2011年11月20日	0	0		9.89	否
刘嘉琪	监事	女	26	2010年06月11日	2011年11月20日	0	0		6.41	否
沈向民	监事	女	50	2010年08月20日	2011年11月20日	0	0		6.65	否
徐建辉	副总裁	男	55	2008年11月20日	2011年11月20日	0	0		36.00	否
高明	副总裁	男	50	2010年04月16日	2011年11月20日	0	0		36.00	否
吴如舟	副总裁	男	42	2010年04月16日	2011年11月20日	0	0		7.20	否
刁莲英	财务总监、副总裁	女	54	2009年05月15日	2011年11月20日	0	0		18.00	否
王少华	董事会秘书、副总裁	男	36	2008年11月20日	2011年11月20日	0	0		36.00	否
合计	-	-	-	-	-	3,950,314	5,159,147	-	272.48	-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姓名	职务	期初持有股票期权数量	报告期新授予股票期权数量	报告期股票期权行权数量	股票期权行权价格	期末持有股票期权数量	期初持有限制性股票数量	报告期新授予限制性股票数量	限制性股票的授予价格	期末持有限制性股票数量
高松大至朗	董事、总裁	520,000	0	0	12.66	520,000	0	0	0.00	0
徐建辉	副总裁	390,000	0	0	12.66	390,000	0	0	0.00	0
吴如舟	副总裁	780,000	0	0	12.66	780,000	0	0	0.00	0
王少华	董事会秘书、副总裁	455,000	0	0	12.66	455,000	0	0	0.00	0
梁宇东	监事	39,000	0	0	12.66	39,000	0	0	0.00	0
合计	-	2,184,000	0	0	-	2,184,000	0	0	-	0

5.2 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情况

董事姓名	具体职务	应出席次数	现场出席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会议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会议
邱建民	董事长	6	6	0	0	0	否
邱为民	副董事长	6	6	0	0	0	否
高松大至朗	董事	6	6	0	0	0	否
蓝裕平	董事	6	6	0	0	0	否
虞熙春	独立董事	6	6	0	0	0	否
陈锁军	独立董事	6	6	0	0	0	否
梁赤	独立董事	5	5	0	0	0	否

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会议的说明

年内召开董事会会议次数	6
其中：现场会议次数	6
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0
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0

§6 董事会报告

6.1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年内召开董事会会议次数

6.2 主营业务分行业、产品情况表

单位：万元

主营业务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或分产品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电子器件制造业	93,281.69	76,376.08	18.12%	46.00%	46.51%	-0.29%
日用电子器具制造业	7.55	7.65	-1.32%	38.79%	34.21%	3.46%
批发和零售贸易	2,967.47	2,315.88	21.96%	161.59%	160.46%	0.34%
其他	1,065.14	306.68	71.21%	207.41%	84.37%	19.21%
主营业务分产品情况						
电子连接器	96,249.17	78,691.96	18.24%	48.02%	48.42%	-0.22%
汽车后视镜	7.55	7.65	-1.32%	38.79%	34.21%	3.46%
其它	1,065.14	306.68	71.21%	207.41%	84.37%	19.21%

6.3 主营业务分地区情况

单位：万元

地区	营业收入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广东省	25,614.54	42.11%
安徽省	17,965.12	97.75%
山东省	29,572.64	40.49%
吉林省	343.54	-12.28%
四川省	9,778.86	-28.10%
上海市	1,182.35	1,275.57%
辽宁省	264.68	72.58%
重庆市	2,911.95	204.43%
江浙地区	1,244.75	41.47%
港台地区	7,884.12	779.54%
日本	559.31	119.86%

6.4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的项目

□ 适用 √ 不适用

6.5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 适用 √ 不适用

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6.6 非募集资金项目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6.7 董事会对公司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的原因及影响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6.8 董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6.9 董事会本次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经深圳市鹏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计，2010年公司实现归属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60,508,850.08元，提取10%的盈余公积2,657,086.48元后剩余利润57,851,763.60元，加上年初未分配利润154,907,068.87元，减去2010年已分配2009年度股利47,004,247.60元，截止2010年12月31日归属母公司股东可供分配利润为165,754,584.87元。

公司利润分配预案如下：以母公司报表2010年度的可供分配利润为依据，以截止2011年3月28日总股本203,158,635股为基数，每10股分配现金股利0.5元（含税）。本次利润分配预案须经201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后实施。

公司最近三年现金分红情况表

单位：元

分红年度	现金分红金额（含税）	分红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	年度可分配利润
2009年	6,714,892.60	31,603,677.41	21.25%	154,907,068.87
2008年	2,066,120.80	26,475,104.77	7.80%	127,551,889.78
2007年	3,973,309.25	36,014,643.50	11.03%	106,825,969.91
最近三年累计现金分红金额占最近年均净利润的比例（%）				40.66%

公司本报告期内盈利但未提出现金利润分配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7 重要事项

7.1 收购资产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万元

交易对方或最终控制方	被收购或置入资产	购买日	交易价格	自购买日起至本年末为公司贡献的净利润（适用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本年初至本年末为公司贡献的净利润（适用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是否为关联交易	定价原则	所涉及的资产产权是否已全部过户	所涉及的债权债务是否已全部转移	与交易对方的关联关系（适用关联交易情形）
金工实业投资有限公司	金工精密制造（深圳）有限公司51%股权	2010年08月31日	559.00	0.00	0.00	否	以2010年8月31日的评估净资产为依据	是	是	不适用

7.2 出售资产

□ 适用 √ 不适用

7.1、7.2所涉及事项对公司业务连续性、管理层稳定性的影响。

此次购买是从公司整体利益出发，能够更好扩展公司业务，充分利用公司资源，增强公司综合竞争力，符合公司的整体发展战略，对公司业务连续性、管理层稳定性无影响。

7.3 重大担保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相关公告披露日和编号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协议签署日）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期	是否履行完毕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是或否）

报告期内审批的对外担保额度合计（A1）	0.00	报告期内对外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A2）	0.00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对外担保额度合计（A3）	0.00	报告期末实际对外担保余额合计（A4）	0.00

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相关公告披露日和编号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协议签署日）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期	是否履行完毕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是或否）
青岛海润电子有限公司	2010年5月15日2010-012	3,000.00	2010年08月05日	3,000.00	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20100805-20120804	否	否
青岛海润电子有限公司	2010年5月15日2010-012	4,000.00	2010年09月03日	4,000.00	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20100903-20110902	否	否
青岛海润电子有限公司	2010年9月18日2010-029	3,000.00	2010年10月09日	3,000.00	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20101009-20111008	否	否
合肥得润电子器件有限公司	2010年9月18日2010-029	2,500.00	2010年11月15日	2,500.00	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20101115-20111114	否	否
合肥得润电子器件有限公司	2010年5月15日2010-012	4,000.00	2010年06月29日	4,000.00	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20100629-20110629	否	否
绵阳虹润电子有限公司	2010年5月15日2010-012	3,500.00	2010年07月28日	3,500.00	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20100728-20110727	否	否
绵阳得润电子有限公司	2009年5月16日2009-014	3,000.00	2009年12月25日	3,000.00	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20091225-20110127	否	否
青岛恩利旺精密工业有限公司	2009年5月16日2009-014	1,000.00	2009年11月17日	1,000.00	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20091117-20110122	否	否
青岛恩利旺精密工业有限公司	2010年5月15日2010-012	1,500.00	2010年05月15日	1,500.00	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20100515-20110624	否	否
得润电子（香港）有限公司	2008年5月20日2008-023	881.00	2008年09月01日	881.00	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20080901-20110901	否	否

报告期内审批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B1）	24,500.00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B2）	21,500.00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B3）	28,381.00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实际担保余额合计（B4）	26,381.00
公司担保总额（即前两大项的合计）			
报告期内审批担保额度合计（A1+B1）	24,500.00	报告期内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A2+B2）	21,500.00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担保额度合计（A3+B3）	28,381.00	报告期末实际担保余额合计（A4+B4）	26,381.00

实际担保总额（即A4+B4）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69.78%
其中：	
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金额（C）	0.00
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被担保对象提供的债务担保金额（D）	12,881.00
担保总额超过净资产50%部分的金额（E）	7,479.34
上述三项担保金额合计（C+D+E）	20,360.34
未到期担保可能承担连带清偿责任说明	子公司合肥得润电子器件有限公司、得润电子（香港）有限公司、绵阳得润电子有限公司及青岛恩利旺精密工业有限公司资产负债率超过70%，但未出现破产、清算及其他严重影响还款能力的情形。

7.4 重大关联交易

7.4.1 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 适用 √ 不适用

7.4.2 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 适用 √ 不适用

7.4.3 大股东及其附属企业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清偿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7.5 委托理财

□ 适用 √ 不适用

7.6 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上市公司及其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及其实际控制人等有关方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以下承诺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7.7 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7.8 其他重大事项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7.8.1 证券投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7.8.2 持有其他上市公司股权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7.8.3 持有拟上市公司及非上市金融企业股权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7.8.4 买卖其他上市公司股份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7.8.5 其他综合收益细目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1.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产生的利得（损失）金额		
减：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产生的所得税影响		
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的净额		
小计		
2.按照权益法核算的在被投资单位其他综合收益中所享有的份额		
减：按照权益法核算的在被投资单位其他综合收益中所享有的份额产生的所得税影响		
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的净额		
小计		
3.现金流量套期工具产生的利得（或损失）金额		
减：现金流量套期工具产生的所得税影响		
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的净额		
转为被套期项目初始确认金额的调整额		
小计		
4.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562,709.48	4,770.57
减：处置境外经营当期转入损益的净额		
小计	562,709.48	4,770.57
5.其他		
减：由其他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产生的所得税影响		
前期其他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的净额		
小计		
合计	562,709.48	4,770.57

§8 监事会报告

√ 适用 □ 不适用

2010年度公司监事会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公司章程》及《监事会议事规则》等相关规定，谨慎、认真地履行了自身职责，依法独立行使职权，以保证公司规范运作，维护公司利益和投资者利益。监事会着重从推进公司法人治理、规范经营活动和财务运作，以及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职情况进行了监督，促进公司规范运作和健康发展。现就监事会2010年度主要工作内容报告如下：

（一）报告期内监事会共召开会议3次，会议主要情况如下：

1.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于2010年4月16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全体监事出席了会议，审议通过了《2009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2009年度财务决算报告》、《2009年度利润分配的预案》、《2009年度报告及其摘要》、《关于续聘公司2010年审计机构的议案》、《关于募集资金2009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关于2009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公司2010年第一季度报告》，并提出书面审核意见。

2.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于2010年7月30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全体监事出席了会议，审议通过了《2010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关于公司监事会成员调整的议案》，并提出书面审核意见。

3.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于2010年10月22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2010年第三季度报告》、《关于对防止资金占用长效机制建立和落实情况的自查报告》，并提出书面审核意见。

（二）监事会对报告期内有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1.监事会对公司依法运作情况的独立意见

报告期内，公司监事会出席了公司股东大会，列席了历次董事会，对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的召集、召开程序及决议事项、董事对股东大会决议的执行情况、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执行职务的情况以及公司内部管理制度进行了检查，公司监事参加了公司各种内部管理制度的建设。

监事会认为，本年度公司各项运作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重大事项决策程序合规合法，公司内部管理制度进一步完善，公司开展的上市公司治理专项整改活动切实改善和提高了上市公司质量，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能勤勉尽责，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在执行职务时没有违反国家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没有损害股东和公司利益。

2.监事会对检查公司财务情况的独立意见

公司监事会对公司的财务制度和财务状况进行了细致、认真的检查，认为公司财务管理规范、有序，报告期内的财务报告均客观、真实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深圳市鹏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为公司出具的标准无保留意见的财务审计报告是客观公正的，真实地反映了公司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

3.监事会对公司收购出售资产情况的独立意见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重大收购和出售资产的情况。

4.监事会对公司关联交易情况的独立意见

公司监事会认为，2010年度发生的关联交易履行了法定审批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交易定价符合市场定价原则，交易公平、公开、公允，没有损害上市公司和股东利益。

5.股东大会决议执行情况

公司监事会对股东大会的决议执行情况进行了监督，认为公司董事会能够认真履行股东大会的有关决议。

6.监事会对公司对外担保及股权、资产置换情况的独立意见

本报告期内，公司除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外，未发生对外担保，无债务重组、非货币性交易事项、资产置换，也无其它损害公司股东利益或造成公司资产流失的情况。

7.监事会对公司非募集资金重大投资项目的独立意见

报告期内，公司其他非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投资程序合法，符合公司的经营实际，没有发现内幕交易和损害部分股东的权益或造成公司资产流失的情形。

8.对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的意见

对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关于公司2010年度内部控制的自我评价报告、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和运行情况进行了审核，认为：公司已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制度体系并能得到有效的执行。公司内部控制的自我评价报告真实、客观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及运行情况。

§9 财务报告

9.1 审计意见

财务报告	是
审计意见	标准无保留审计意见
审计报告编号	深鹏所股审字［2011］0076号
审计报告标题	审计报告
审计报告收件人	深圳市得润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引言段	我们审计了后附深圳市得润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得润电子公司）财务报表，包括2010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公司资产负债表，2010年度的合并及公司利润表、合并及公司现金流量表和合并及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管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段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规定编制财务报表是得润电子公司管理层的责任。这种责任包括：（1）设计、实施和维护与财务报表编制相关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而导致的重大错报；（2）选择和运用恰当的会计政策；（3）作出合理的会计估计。
注册会计师责任段	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要求我们遵守职业道德规范，计划和实施审计工作以对财务报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审计工作涉及实施审计程序，以获取有关财务报表金额和披露的审计证据。选择的审计程序取决于注册会计师的判断，包括对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的评估。在进行风险评估时，我们考虑与财务报表编制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审计工作还包括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的合理性，以及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 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审计意见段	我们认为，得润电子公司财务报表已经按照企业会计准则规定编制，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反映了得润电子公司2010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公司财务状况以及2010年度的合并及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非标意见	
审计机构名称	深圳市鹏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审计机构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滨海大道5022号联合广场A座7楼
审计报告日期	2011年03月28日
注册会计师姓名	
邹品爱、姚国勇	

（下转D70版）

股票代码：002055　　股票简称：得润电子　　公告编号：2011-010

深圳市得润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深圳市得润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于2011年3月11日以书面和电子邮件方式发出，2011年3月28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表决方式召开。应到董事七人，实到董事七人。会议由董事长邱建民先生主持。会议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会议通过了以下决议：

一、会议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通过了《2010年度总裁工作报告》。

二、会议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通过了《2010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本项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独立董事陈锁军、虞熙春、梁赤分别向董事会提交了《独立董事2010年度述职报告》，并将在公司2010年度股东大会上述职。述职报告详见信息披露网站（www.cninfo.com.cn）。

三、会议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通过了《2010年度财务决算报告》。本项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相关数据详见信息披露网站（www.cninfo.com.cn）上的《2010年度财务报告之审计报告》。

四、会议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通过了《2010年度报告及其摘要》。本项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2010年度报告》及其摘要全文详见信息披露网站（www.cninfo.com.cn）和《证券时报》。

五、会议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通过了《2010年度利润分配的预案》。经深圳市鹏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计，2010年公司实现归属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60,508,850.08元，提取10%的盈余公积2,657,086.48元后剩余利润57,851,763.60元，加上年初未分配利润154,907,068.87元，减去2010年已分配2009年度股利47,004,247.60元，截止2010年12月31日归属母公司股东可供分配利润为165,754,584.87元。以母公司报表2010年度的可供分配利润为依据，以截止2011年3月28日总股本203,158,635股为基数，拟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0.50元（含税）。本项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六、会议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通过了《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关于2010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内容详见信息披露网站（www.cninfo.com.cn）。

公司独立董事对2010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发表的独立意见详见信息披露网站（www.cninfo.com.cn）。

七、会议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通过了《关于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同意公司（包括深圳市得润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一分厂）拟向银行申请不超过人民币（或等值外币）敞口86,500万元综合授信额度，用于流动资金贷款、银行承兑汇票开立、贸易融资等业务，其中向深圳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南头支行申请续贷不超过人民币（或等值外币）敞口7,500万元综合授信额度，向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天安支行申请续贷并新增不超过人民币（或等值外币）15,000万元综合授信额度，向江苏银行深圳分行申请续贷并新增总额不超过人民币（或等值外币）15,000万元综合授信额度，向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皇岗支行申请续贷并新增总额不超过人民币（或等值外币）15,000万元综合授信额度，向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宝安支行申请续贷并新增总额不超过人民币（或等值外币）20,000万元综合授信额度，向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宝安支行申请续贷总额不超过人民币（或等值外币）14,000万元综合授信额度。上述融资事项以公司资产、控股子公司等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授信期限为一年（自授信申请被批准之日或签订授信协议之日起），授权公司董事长在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1年内负责与金融机构确定具体融资担保事项并签订融资相关合同文件。本项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八、会议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通过了《关于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详见信息披露网站（www.cninfo.com.cn）和《证券时报》公司《关于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本项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公司独立董事对公司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发表的独立意见、保荐机构发表的核查意见详见信息披露网站（www.cninfo.com.cn）。

九、会议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通过了《关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成员调整的议案》。高松大至朗先生因工作原因辞去公司董事职务，根据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的提名，同意提名徐建辉先生为公司董事候选人。董事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本项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董事候选人简历见附件。

公司独立董事对董事会成员调整发表的独立意见详见信息披露网站（www.cninfo.com.cn）。

十、会议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通过了《关于公司高管人员调整的议案》。高松大至朗先生因工作原因辞去公司总裁职务，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查通过，同意聘任邱建民先生为公司总裁，任期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高管人员简历见附件。

高松大至朗先生辞去公司董事、总裁职务之后，仍担任公司控股子公司青岛恩利旺精密工业有限公司副董事长。公司对高松大至朗先生任职期间的工作表示衷心的感谢！

本次成员调整后，兼任总经理或者其他高级管理人员职务的董事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总计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1/2。

公司独立董事对聘任高管人员发表的独立意见详见信息披露网站（www.cninfo.com.cn）。

十一、会议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通过了《关于召开2010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详见信息披露网站（www.cninfo.com.cn）和《证券时报》公司《关于召开二〇一〇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特此公告。

深圳市得润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一年三月二十八日

附件：董事候选人及高管人员简历：

徐建辉先生，中国台湾，1956年出生，大专学历。2000年至2008年5月，任深圳泰科电子有限公司总经理；2008年5月至今任本公司副总裁。徐建辉先生与公司董事、监事及与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未持有公司股份，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邱建民先生，中国国籍，1962年出生，大专学历，1989年创建深圳市宝安得胜电子，曾任董事长、总经理；1992年创建本公司，先后担任董事长、总经理，现任本公司董事长。邱建民先生与邱为民先生共为公司实际控制人，持有深圳市宝安得胜电子器件有限公司70%的股权，持有公司股份5,064,190股，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管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股票代码：002055　　股票简称：得润电子　　公告编号：2011-011

深圳市得润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深圳市得润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于2011年3月11日以书面和电子邮件方式发出通知，并于2011年3月28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表决方式召开。应到监事三人，实到监事三人。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梁宇东女士主持。会议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经与会监事认真审议，会议通过了以下决议：

一、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通过了《2010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本项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报告内容详见信息披露网站（www.cninfo.com.cn）《2010年度报告》。

二、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通过了《2010年度财务决算报告》。本项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相关数据详见信息披露网站（www.cninfo.com.cn）上的《2010年度财务报告之审计报告》。

三、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通过了《2010年度报告及其摘要》。本项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深圳市得润电子股份有限公司2010年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2010年度报告》及其摘要全文详见信息披露网站（www.cninfo.com.cn）和《证券时报》。

四、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通过了《2010年度利润分配的预案》。同意以母公司报表2010年度的可供分配利润为依据，以截止2011年3月28日总股本203,158,635股为基数，拟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0.50元（含税）。本项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五、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通过了《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关于2010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内容详见信息披露网站（www.cninfo.com.cn）。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已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制度体系并能得到有效的执行。公司内部控制的自我评价报告真实、客观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及运行情况。

特此公告。

深圳市得润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1年3月28日

股票代码：002055　　股票简称：得润电子　　公告编号：2011-013

深圳市得润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深圳市得润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于2011年3月28日审议通过了《关于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本项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一、对外担保情况概述

公司本次拟为控股子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提供总额不超过等值人民币敞口37,000万元（其中续贷20,000万元）连带责任担保，其中为合肥得润电子器件有限公司提供不超过人民币敞口17,500万元连带责任担保，为青岛海润电子有限公司提供不超过人民币敞口12,000万元连带责任担保，为绵阳虹润电子有限公司提供不超过人民币敞口3,500万元连带责任担保，为金工精密制造（深圳）有限公司提供不超过人民币敞口4,000万元连带责任担保。上述担保事项授权公司董事长在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1年内负责与金融机构签订相关担保协议。

连同本次担保，公司现累计实际对外担保数额折人民币39,381万元（含港币1000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合并会计报表净资产的95%，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合并会计报表总资产的28%。

截至目前，公司只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未为其他任何公司或个人提供担保。

本次提供担保的部分子公司资产负债率超过70%，以上担保事项须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二、担保事项具体情况

1.为合肥得润电子器件有限公司提供担保情况

合肥得润电子器件有限公司拟申请总额不超过敞口17,500万元（其中续贷敞口6,500万元）的一年期综合授信额度，其中向徽商银行合肥分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合计不超过敞口4,000万元，向招商银行合肥分行申请续贷并新增综合授信额度合计不超过敞口8,500万元，向光大银行合肥分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合计不超过敞口5,000万元，本公司提供总计不超过敞口17,500万元连带责任担保，担保期间为主合同项下每笔具体业务合同（或契据）约定的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起两年，担保范围为主合同项下本金及利息、复利、罚息、违约金、保理费用和实现债权的费用。

2.为青岛海润电子有限公司提供担保情况

青岛海润电子有限公司申请总额不超过敞口12,000万元（其中续贷敞口10,000万元）的一年期综合授信额度，其中向招商银行青岛海尔路支行续贷综合授信额度敞口3,000万元，向青岛银行胶州分行续贷综合授信额度敞口3,000万元，拟向光大银行胶州支行新增综合授信额度不超过敞口4,000万元，新增向中国银行胶州支行授信额度敞口2,000万元，本公司提供总计不超过敞口12,000万元连带责任担保，担保期间为主合同项下每笔具体业务合同（或契据）约定的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起两年，担保范围为主合同项下本金及利息、复利、罚息、违约金、保理费用和实现债权的费用。

3.为绵阳虹润电子有限公司提供担保情况

绵阳虹润电子有限公司拟向绵阳市商业银行申请总额不超过敞口3,500万元（其中续贷敞口3,500万元）的一年期综合授信额度，本公司提供不超过敞口3,500万元连带责任担保，担保期间为主合同项下每笔具体业务合同（或契据）约定的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起两年，担保范围为主合同项下本金及利息、复利、罚息、违约金、保理费用和实现债权的费用。

4.为金工精密制造（深圳）有限公司提供担保情况

金工精密制造（深圳）有限公司拟向银行申请新增总额不超过敞口4,000万元的一年期综合授信额度，本公司提供不超过敞口4,000万元连带责任担保，担保期间为主合同项下每笔具体业务合同（或契据）约定的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起两年，担保范围为主合同项下本金及利息、复利、罚息、违约金、保理费用和实现债权的费用。

三、被担保人具体情况

1.合肥得润电子器件有限公司

合肥得润电子器件有限公司成立于2002年1月，注册地点：合肥市经济技术开发区耕耘路19号，法定代表人：邱建民，注册资本2500万元，公司直接或间接持有其100%股权，纳入合并报表范围。经营范围为：电子连接器、电线、线束、精密组件等各类电子器件的生产和销售；汽车电子装置、汽车配套件及配套材料的生产和销售（涉及行政许可项目凭许可证经营）。截至2010年12月31日，合肥得润电子器件有限公司的资产总额为50,110万元，负债总额为39,814万元，净资产为10,296万元，资产负债率为79.45%，2010年实现营业收入41,318.72万元，实现净利润2,984.92万元。上述财务数据已由具有执行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的深圳市鹏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计，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2.青岛海润电子有限公司

青岛海润电子有限公司成立于2000年6月，注册地点：青岛胶州市经济技术开发区，法定代表人：邱建民，注册资本1000万元，公司直接持有其55%的股份，纳入合并报表范围。经营范围为：用于各种家电及其它产品配套的电源线、电线电缆、线束及其它各种电子连接器、电器元件，配件等产品的开发、生产（产品30%外销）。截至2010年12月31日，青岛海润电子有限公司的资产总额为17,866万元，负债总额为11,917万元，净资产为5,949万元，资产负债率为66.70%，2010年实现营业收入21,929.74万元，净利润830.91万元。上述财务数据已由具有执行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的深圳市鹏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计，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截至2010年12月31日，青岛顺鹏达工贸有限公司持有该控股子公司20%股权，香港得润投资发展有限公司持有该控股子公司20%股权。该控股子公司的其他股东与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

3.绵阳虹润电子有限公司

绵阳虹润电子有限公司成立于2004年12月，注册地点：绵阳高新区火炬大厦A区510室，法定代表人：邱建民，注册资本2000万元，公司直接持有其100%的股份，纳入合并报表范围。经营范围为：电子连接器、电源线、线束、精密组件、电子元器件的研发、生产、销售；电子产品销售；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法律、行政法规禁止的项目除外，法律、行政法规限制的项目取得许可证后方可经营）。截至2010年12月31日，该公司的资产总额为13,829万元，负债总额为9,248万元，净资产为4,581万元，资产负债率为66.87%，2010年实现营业收入11,864.91万元，实现净利润467.05万元。上述财务数据已由具有执行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的深圳市鹏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计，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4.金工精密制造（深圳）有限公司

金工精密制造（深圳）有限公司成立于2007年2月，注册地点：深圳市龙岗区坪地街道六联社区鹤坑第一工业园4号，法定代表人：邱建民，注册资本1020万港币，公司直接持有其51%的股份，纳入合并报表范围。经营范围为：从事非金属制品模具设计、制造；新型电子元器件（片式元器件）生产、精密电子元器件、精密连接器生产；销售自产产品。截至2010年12月31日，金工精密制造（深圳）有限公司的资产总额为4,241万元，负债总额为3,007万元，净资产为1,234万元，资产负债率为70.89%，2010年实现营业收入3,963.18万元，实现净利润187.90万元，2010年实现损益尚未纳入合并报表。上述财务数据已由具有执行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的深圳市鹏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计，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截至2010年12月31日，金工实业投资有限公司持有该控股子公司49%股权。该控股子公司的其他股东与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

四、担保协议主要内容

公司尚未与相关银行签订担保协议，上述担保事项授权公司董事长在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1年内负责与金融机构签订相关担保协议。

五、董事会意见

1.公司为控股子公司担保，更好的支持了控股子公司的经营和发展，解决控股子公司正常运营的资金需求，进一步提升其经济效益，符合公司的整体发展战略，有利于公司进一步的做强做大。

2.上述控股子公司经营状况良好，资产质量优良，具有良好的信用，具备偿还债务的能力，公司在本次担保期内有能力对其经营管理风险进行控制，并直接分享该控股子公司的经营成果，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3.董事会同意公司为上述控股子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提供总额不超过等值人民币敞口37,000万元（其中续贷20,000万元）连带责任担保。

六、独立董事关于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意见

独立董事认为：公司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有助于促进控股子公司的生产发展，解决其生产经营所需资金的需求，进一步提高其经济效益；各控股子公司目前经营及资信状况良好，公司在本次担保期内有能力对其经营管理风险进行控制，并直接分享其经营成果，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本次担保不存在损害社会公众股东合法权益的情形。

我们同意公司为子公司合肥得润电子器件有限公司、青岛海润电子有限公司、绵阳虹润电子有限公司、金工精密制造（深圳）有限公司提供共计不超过等值人民币敞口37,000万元整连带责任担保。公司提供担保及拟履行的审批程序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七、保荐机构关于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专项核查意见

1.截至2011年3月28日，得润电子连同本次担保累计实际对外担保数额折人民币39,381万元（含港币1000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合并会计报表净资产的95%，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合并会计报表总资产的28%。

公司只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未为其他任何公司或个人提供担保。

2.合肥得润电子器件有限公司、青岛海润电子有限公司、绵阳虹润电子有限公司、金工精密制造（深圳）有限公司为得润电子的全资子公司和控股子公司，经营业绩稳定，具有较强的偿债能力和良好的信用，得润电子为其提供担保，不会对公司资产和正常经营活动造成不利影响，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3.本次保事项已经公司三届十八次董事会审议通过，公司独立董事也发表了同意意见，相关决策程序符合得润电子《公司章程》及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根据得润电子《公司章程》和有关规定，上述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后方可实施。截至目前，审议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得润电子《公司章程》的规定。

经核查，本保荐机构同意得润电子实施上述事项。

八、截至信息披露日累计对外担保和逾期担保数量

截至2011年3月28日，公司对外担保余额为等值人民币22,381万元，连同本次新增担保等值人民币敞口17,000万元，公司对控股子公司累计担保额度折人民币敞口39,381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合并会计报表净资产的95%，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合并会计报表总资产的28%。

除前述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外，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没有为股东、股东的控股子公司、股东的附属企业及本公司持股50%以下的其他关联方、任何非法人单位或个人提供担保，无以前期间发生但延续到报告期内的对外担保事项，无逾期担保事项。

九、备查文件

1.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及公告；

2.独立董事出具的意见；

3.保荐机构出具的专项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深圳市得润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一年三月二十八日

股票代码：002055　　股票简称：得润电子　　公告编号：2011-014

深圳市得润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二〇一〇年度
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根据本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将于2011年4月22日召开2010年度股东大会，现将本次会议的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会议召开的基本情况

1.会议时间：2011年4月22日（星期五）上午9:30

2.会议地点：深圳市光明新区观光路得润电子工业园公司会议室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召开

4.会议召集人：本公司董事会

5.股权登记日：2011年4月18日

二、会议议题

1.审议如下议案：

（1）《2010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2010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3）《2010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4）《2010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5）《2010年度利润分配的预案》

（6）《关于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7）《关于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8）《关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成员调整的议案》

2.独立董事将在年度股东大会上述职。

议案相关内容详见2011年3月29日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站（www.cninfo.com.cn）。

三、出席会议的对象

1.截止2011年4月18日交易结束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登记在册的股东均有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并可以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决议，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见证律师等。

四、出席会议登记办法

1.登记方式：法人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或者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营业执照复印件、能证明其具有法定代表人资格的有效证明和持股凭证；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法人股东单位的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书面委托书和持股凭证；个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东帐户卡（受托出席者须持授权委托书、本人身份证及股东帐户卡）办理登记手续。异地股东可用传真或信函的方式登记，传真或信函以抵达本公司的时间为准。公司不接受电话登记。

2.登记时间及地点：

登记时间：2011年4月20日（上午9:00-11:30，下午13:30-17:00）。

登记地点：深圳市光明新区观光路得润电子工业园

五、联系方式

地址：深圳市光明新区观光路得润电子工业园

电话：0755—89492166　　传真：0755-89492167

电子邮件：002055@deren.com.cn

邮编：518107

联系人：王少华　贺莲花

六、其他事项

会期预计半天，参加会议的股东食宿、交通等费用自理。

深圳市得润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一年三月二十八日

附：授权委托书和回执

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我单位（本人）出席深圳市得润电子股份有限公司2010年度股东大会，对以下议案以投票方式行使表决权：

序号	议案	赞成	反对	弃权
1	《2010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	□
2	《2010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	□
3	《2010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	□
4	《2010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	□	□
5	《2010年度利润分配的预案》	□	□	□
6	《关于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	□	□
7	《关于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	□	□
8	《关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成员调整的议案》	□	□	□

注：对于以上议案，请在该议案后选定的选项上“√”以示选择该项。每项议案只能选一个选项，多选、不选或以其他方式选择视同弃权。

委托人（签名或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人股东帐号：

委托持股数：　　　　股

委托日期：

回　执

截至2011年4月18日，我单位（个人）持有深圳市得润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股票　　　　股，拟参加公司2010年度股东大会。

出席人姓名：

股东账户：

股东名称：（签章）

注：授权委托书和回执剪报、复印或按照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单位委托须加盖单位公章。

股票代码：002055　　股票简称：得润电子　　公告编号：2011-015

深圳市得润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举行2010年度报告
网上说明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块上市公司特别规定》第七条规定，本公司将于2011年4月1日（星期五）下午15:00—17:00在深圳证券信息有限公司提供的网上平台举行2010年度报告说明会。本次年度报告说明会采用网络远程的方式举行，投资者可登陆全景网投资者关系互动平台（http://irm.p5w.net）参与本次说明会。

出席本次年度报告说明会的人员有：公司董事长邱建民先生、独立董事虞熙春先生、董事会秘书王少华先生、财务总监刁莲英女士。

欢迎广大投资者积极参与！

特此公告。

深圳市得润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一年三月二十八日